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May 2001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大会  
第五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74 (a)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六年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  
《结论文件》：区域建立信任措施：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  
委员会的活动

2001 年 5 月 11 日布隆迪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 2001 年 4 月 16 日至 20 日在布琼布拉举行的第十五次部长级会议的报告（见附件）。

部长级会议在审查了中部非洲的地缘政治情况和安全情况以及审议了委员会各成员国在安全方面的国家间合作情况之后，对咨询委员会历次决定和建议的执行情况进行深入评价。会议也审议了 1999 年 10 月 25 日至 27 日在恩贾梅纳举行的中部非洲轻型武器和小口径武器扩散问题分区域会议的执行的执行情况，以及 2000 年 8 月 14 日至 16 日在布琼布拉举行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分区域会议的执行的执行情况。

常设咨询委员会对联合国提供的支持，向秘书长表示感谢，并深信秘书长在我们实现自己为自己订定的各项目标过程中，将会予以支持。

请将本报告视为大会议程项目 74 (a)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

常驻代表

大使

马克·恩泰图鲁耶（签名）

## 2001年5月11日布隆迪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附件

###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十五次部长级会议的报告 (2001年4月16日至20日, 布琼布拉)

#### 引言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十五次部长级会议于2001年4月16日至20日在布琼布拉举行。

下列成员国出席了会议：安哥拉、布隆迪、喀麦隆、加蓬、赤道几内亚、中非共和国和乍得。

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及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缺席。

联合国秘书长的代表、非统组织秘书长的代表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代表也参加了工作。

下列人士在开幕式上讲话：

- 联合国秘书长的祝词，由代理驻地协调员莫克塔·西塞先生宣读；
- 非统组织秘书长的代表马马杜·巴大使先生阁下致词；
- 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副秘书长内尔松·科姆大使先生阁下致词；
- 布隆迪共和国第一副总统弗雷德里克·班武基纽维拉先生阁下致开幕词。

闭幕式由布隆迪共和国外交和合作部长塞弗兰·恩塔洪武基耶先生阁下主持。

#### 通过议程

委员会通过下列议程：

1. 通过议程
2. 主席团的临时报告
3. 审查中部非洲的地缘政治和安全情况

4. 中部非洲各国在安全方面的国家间合作
5. 评价咨询委员会历次决定和建议的执行情况
  - (a) 建立迅速预警机制
  - (b) 中部非洲各国武装部队举行维持和平行动联合军事演习
  - (c) 成立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 (d) 设立中部非洲分区域议会
  - (e) 设立中部非洲人权与民主分区域中心
6. 中部非洲人权教育分区域研讨会简报
7. 审查中部非洲轻型武器和小口径武器扩散和非法流通问题分区域会议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以及联合国轻武器和小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筹备进程简报
8. 审查中部非洲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分区域会议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9. 下次会议的日期
10. 其他事项
11. 通过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十五次部长级会议的报告

#### 工作情况

##### 一. 主席团的临时报告

委员会注意到布隆迪共和国交通部长和政府发言人吕克·鲁金加马先生阁下以部长级主席团主席的身份提出的临时报告。

委员会赞扬主席团积极地、有效地履行第十四次部长级会议交付给它的任务，特别是提高分区域各国对必须进行以下事项的认识：签署和/或批准《不侵

略条约》、《互助条约》和《关于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议定书》；组织第十五次部长级会议和安排切实启动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工作；设立人权与民主分区域中心。

## 二. 审查中部非洲的地缘政治和安全情况

### 安哥拉

委员会对安哥拉境内的战争继续存在、特别是安盟一再发动攻击，表示担忧，因这对该国的和平、安全、稳定和发展以及该国人民的福利产生不良后果。

委员会表示支持安哥拉政府为恢复领土全境的和平、安全和稳定以及确保平民百姓得到保护所作的种种努力。

委员会呼吁国际社会向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

委员会并欢迎安哥拉政府在民族和解方面所作的努力、特别是何塞·爱德华多·多斯桑托斯总统先生阁下提议大赦放下武器的安盟战斗员。

委员会吁请安盟抛弃战争逻辑，改依民族和解及和平逻辑，按照《卢萨卡议定书》的规定，让所有安哥拉人受益。

委员会呼吁中部非洲所有国家严格遵守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决定对安盟实施的制裁。

### 布隆迪

委员会欢迎 2000 年 8 月 28 日在阿鲁沙签订布隆迪和平与和解协定，这令人可以抱持真正希望。

委员会表示支持布隆迪政府及所有布隆迪人寻求国家持久和平的努力。

委员会赞扬协调员和咨询委员会若干成员国国家元首为恢复布隆迪和平所作的努力，并鼓励他们继续努力。

委员会非常担忧的是，以布隆迪某些邻国为基地的武装集团继续并且加强暴力行为、特别是攻击平民的暴力行为。

委员会请区域各国、特别是大湖区域国家帮助布隆迪人通过对话及和解恢复和平，不要助长布隆迪境内的暴力和战争。委员会欢迎布隆迪有关当局同若干邻国有关当局为此前景组织的会谈。

委员会庄严地呼吁所有武装运动立即放下武器，展开彻底和永久停火的谈判。

委员会敦促布隆迪各政党致力促进民族和解，恢复布隆迪和平，以彻底执行和平协定，实现和平过渡。

委员会迫切呼吁国际社会彻底支持布隆迪的和平努力，特别是落实 2000 年 12 月 11 日和 12 月在巴黎举行的布隆迪捐助国会议所承诺的援助。

### 喀麦隆

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喀麦隆境内的和平与稳定气氛有所加强。

委员会欢迎喀麦隆政府在实行议定的民主制度以促进国家和谐发展的框架内，推动对话政策。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 2000 年 12 月 6 日国民议会通过了关于设立全国选举观察委员会的法律，该委员会将负责普遍监测一切选举和公民复决投票事务；并注意到全国反贪污腐败观察委员会制订了全国反贪污腐败方案。

委员会欢迎喀麦隆政府决心继续消除都市的不安全气氛，以及它在这方面所作的值得称赞的努力及其所获得的显著成就。

委员会获知，喀麦隆政府设立了调查委员会，负责查明所谓贝帕达 9 人失踪事件及雅温得一座弹药库被焚事件的真相。委员会欢迎这方面所取得的初步结果以及有关当局对肇事者采取的制裁。

委员会欢迎喀麦隆政府对分区域其他国家推行睦邻政策。

委员会重申，它非常担忧的是，根据喀麦隆代表团提供的情报，尼日利亚在巴卡斯和边界若干其他地点的部队继续企图渗透以及一再进行挑衅行为；再次

请双方在国际法院对喀麦隆提交的案件作出判决之前，不要采取任何足以使紧张局势加剧的行动。

委员会再次呼吁国际社会及友好国家协助维持喀麦隆和尼日利亚之间的和平，等待国际法院的判决；并请国际法院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期迅速完成法院当前的审判程序。

委员会再次敦促尼日利亚严格遵守国际法院在其 1996 年 3 月 15 日命令中指示的保全措施，并请双方不要采取任何可能使法院将来的确定性判决难以执行的行动。

### 加蓬

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加蓬境内和平与政治稳定的气氛。

委员会担忧的是，该国境内许多难民的生活条件很差；它迫切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世界粮食计划署向加蓬难民提供更彻底的粮食援助。

### 赤道几内亚

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赤道几内亚境内和平与稳定的气氛。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赤道几内亚境内民主进程的推动，以及赤道几内亚代表团最近向日内瓦人权委员会提交的报告获得肯定，这个代表团由总理率领，成员包括国内获得承认的所有政党。

委员会赞扬赤道几内亚当局承诺致力促进民族和谐、特别是国家元首特奥多罗·奥比昂·恩圭马·姆巴索戈先生阁下去年底对 1998 年 1 月 21 日发生的恐怖主义行为肇事者实施大赦。

委员会欢迎赤道几内亚和西班牙恢复合作、特别是最近的官员互访。

### 中非共和国

委员会欢迎中非政府承诺致力实施善政，特别是展开强有力的打击贪污腐化和侵占公款的行动。

委员会担忧的是，内地持续存在强盗拦路抢劫的事件；它满意地注意到中非政府致力消除不安全感，特别是通过：

- 加强关于火器执照的国家法律；
- 展开宣传，提高民众对持有火器的危险的认识；
- 组织收缴和销毁非法武器的行动；
- 加强边界哨站的监督；
- 规范保安公司的活动；
- 设立咨询委员会各项建议后续行动部间委员会；
- 推动中非武装部队重建和重新部署方案；

委员会还欢迎中非政府为缓和社会紧张而进行的努力、特别是支付工资欠款以及同工会进行对话。

### 乍得

委员会欢迎乍得推动民主进程，特别是采取措施办好下一届总统选举。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乍得保安部队在打击拦路抢劫和都市强盗行径方面取得成功，以及乍得政府在缓和饲养牲畜的人与从事耕作的人之间的紧张关系方面的努力取得成果。

委员会非常担忧的是，武装反对派进行的敌对行动造成无数人死亡以及巨大物质破坏。

委员会鼓励乍得当局继续推行对话政策，向反对派伸手，以期在所有乍得人之间达成民族和解。

委员会呼吁乍得所有党派响应这一对话意愿，特别着重和解，以维护乍得人民的最高利益。

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乍得石油计划已有效地开展，以及这一计划对该国的发展及其人民的福利带来的美好前景。

### 三. 中部非洲各国在安全方面的国家间合作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各成员国在安全事项合作框架内采取的行动和倡议，尤其是为了消除紧张局势、消除边界地区不安全气氛并使负责这些问题的不同国家机构能互相进行交流。

考虑到分区域的安全问题大多数具有跨边界性质，必须采取共同一致的对策，委员会再次坚决建议中部非洲各国保安部队彼此之间、特别是在定期会谈和组织联合行动的框架内，加强合作与协调。

委员会特别欢迎：

- 安哥拉和刚果之间的混合委员会，和安哥拉和刚果民主共和国之间的混合委员会，均已举行会议；
- 安哥拉、刚果和刚果民主共和国之间的三方合作框架协议已经签署；
- 布隆迪与刚果民主共和国两国负责国防和安全的当局举行了会谈；
- 喀麦隆和中非共和国两国警察部队之间的合作取得成功、特别是在打击跨界偷窃车辆方面；
- 喀麦隆和中非共和国两国在培训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警察和宪兵军官以及海关官员方面进行合作；
- 中非共和国和喀麦隆两国行政和军事当局进行协调，消除边界地区民众之间的误会和紧张；
- 中部非洲各国保安部队之间组织边界混合巡逻队；
- 赤道几内亚和加蓬边界委员会的一个特设委员会最近举行会议；
- 加蓬和刚果边界委员会举行会议；

- 边界地区行政和军事当局举行协调会议，以消除民众之间的紧张关系，加强彼此信任；
- 中部非洲国家间在双边一级或多边一级举行关于安全问题的首脑会议。

委员会对分区域各国境内重新出现重大的抢劫事件和不安全局势，特别是对“拦路打劫强盗”现象的发展，深表关切。它建议加强情报的交流并组织大规模的联合行动，以对抗这种祸患。它主张举行一次关于这个问题的高级别会议，特别是为了构想建立一个关于此事的适当法律合作框架。

委员会强调各国保安机构之间必须进行更加密切的合作，以打击失窃车辆的跨界买卖。

委员会回顾中部非洲各国 2000 年 2 月在马拉博签订的《关于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议定书》和《互助条约》对分区域的和平与安全的重要性，建议主席团邀请尚未签署和/或批准这两个文本的国家予以签署和/或批准。

委员会深知必须在分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方面加强合作，呼吁尚未签署 1999 年 4 月中部非洲警察首长委员会开会期间在雅温得签署的《刑事警察合作协定》的国家，采取一切有效步骤，迅速签署该协定并保证予以充分有效实施。

### 四. 评价咨询委员会历次决定和建议的执行情况

#### A. 建立迅速预警机制

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加蓬代表团提供的资料说，加蓬政府提供给机制使用的房舍已装修完毕，设备亦已齐全。

委员会欢迎加蓬当局将该房舍钥匙交给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秘书处。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加蓬政府目前正在进行联系，不久举行迅速预警机制大楼启用仪式。

委员会还获悉，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秘书处和若干国际伙伴、特别是联合国项目支助事务处和非统组织之间进行高级别联系，以期展开迅速预警机制的运作。

#### **B. 中部非洲各国武装部队举行维持和平行动联合军事演习**

委员会重申它对举行这些军事演习很感兴趣。

委员会再次建议召开一次中部非洲国家参谋长会议，以重新审查“Biyongho 98”军事演习，再次考虑降低其费用，并决定各国摊派办法。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加蓬政府表示愿意担任该会议的东道国，该会议定于2001年7月9日至11日举行。

委员会授权主席团同委员会秘书处联系，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以期有效地举行这次会议。

#### **C. 成立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

委员会欢迎迅速预警机制、中部非洲多国部队和中部非洲国家国防和安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均已通过。

委员会欢迎若干成员国批准了《关于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议定书》和《互助条约》，敦促尚未这样做的国家采取必要步骤，以批准这两个法律文书。

#### **D. 设立中部非洲分区域议会**

委员会获悉，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秘书处已同各成员联系，商讨成立2000年6月24日在马拉博创立的议会网事宜。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赤道几内亚代表团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副秘书长提供资料，汇报2000年10月在罗安达举行专家会议制定成立议会网的议定书情况，以及其后各国议会议长于2000年11月在罗安达通过该议定书的情况。

委员会授权主席团继续注意这个问题的发展情况，并于下次会议就此提出报告。

#### **E. 设立中部非洲人权与民主分区域中心**

委员会欢迎喀麦隆政府、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共同致力成立中部非洲人权与民主分区域中心。

委员会建议主席团和秘书处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以期迅速在雅温得召开专家会议，审议关于该中心的组织和运作的文本。

委员会欢迎喀麦隆政府表示愿意担任该次会议的东道国，该次会议定于2001年5月底至6月初举行。

委员会授权主席团和秘书处在雅温得会议之前，将上述文本的草案送交所有成员国。

#### **五. 中部非洲人权教育分区域研讨会简报**

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副秘书长内尔松·科姆大使先生阁下就2001年3月15日和16日在雅温得举行的中部非洲人权教育分区域研讨会提出的简报，此次研讨会是在中部非洲人权与民主分区域中心展开活动的方案范围内举行的。

委员会注意到该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中部非洲人权教育的《雅温得宣言》。

#### **六. 审查中部非洲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分区域会议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委员会回顾了2000年8月14日至16日在布琼布拉举行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分区域会议所提出的各项建议之后，对分区域各国为执行这些建议所作的努力，表示欢迎。

委员会尤其满意地注意到许多成员国都设立了全国委员会，负责处理难民问题，同时，收容难民的国家的有关当局亦致力同有关国际机构、特别是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合作，促进难民的自愿遣返。

委员会鼓励分区域所有国家继续致力减轻其境内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苦难，同时遵守有关的国际规范。

委员会迫切地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各专门机构更彻底地支助中部非洲无数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以及收容他们的国家。

## **七. 审查中部非洲轻型武器和小口径武器扩散和非法流通问题分区域会议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以及联合国轻武器和小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筹备进程简报**

委员会回顾了 1999 年 10 月 25 日至 27 日在恩贾梅纳举行的中部非洲轻型武器和小口径武器扩散和非法流通问题分区域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之后，满意地注意到分区域各国为执行这些建议所作的努力。

委员会尤其欢迎解除非法持有火器的人的武装；组织宣传运动，提高民众对火器危险的认识；各成员国制订关于火器买卖和持有以及保安公司的活动的适当法律；进行收缴和销毁武器行动；选取措施打击强盗和拦路抢劫行径。

委员会建议各成员国加紧努力，执行该会议的各项建议，尤其是加倍努力打击轻型武器和小口径武器的扩散和非法流通，同时考虑到这一祸患对分区域的和平、安全、稳定和发展构成的危险。

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委员会秘书处专家费迪南德·恩戈·恩戈先生就联合国轻武器和小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筹备进程提出的简报。

委员会尤其高兴地注意到以下信息：将来提交给该大会的行动纲领草案考虑到了在恩贾梅纳举行的

中部非洲轻型武器和小口径武器扩散问题分区域会议的各项建议，以及关于非洲对轻型武器和小口径武器扩散、流通和非法贸易问题的共同立场的《巴马科宣言》所载的各关切点。

委员会建议各成员国向其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团发出适当指示，责成它们积极参加关于行动纲领草案的各种协商，以期草案切实考虑到中部非洲国家的关切点。

委员会敦促各成员国积极参加定于 2001 年 7 月 9 日至 20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联合国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

## **八. 下次会议的日期**

委员会决定第十六次部长级会议于 2001 年 8 月的第二个星期在\_\_\_\_\_举行。

委员会还决定在第十六次部长级会议之前，举行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妇女和儿童的分区域会议。

## **九. 其他事项**

委员会敦促各成员国按时向委员会活动经费特别信托基金缴款。

最后，与会者高兴地注意到整个工作期间的友好气氛，他们感谢布隆迪共和国总统皮埃尔·布约亚先生阁下及布隆迪政府和人民的热情接待，以及在停留布隆迪期间给予的兄弟般关怀。

2001 年 4 月 20 日于布琼布拉